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

2019 年 2 月 15 日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建議

附件　　本文附件載有 2019 年 1 月 23 日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的建議摘要。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 1 名委員要求把 EC(2018-19)21 號文件所載有關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新設的經濟貿易辦事處政策部擬設職位的建議分開提交財務委員會，以便就有關議題進行表決。

2.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曾審議的有關文件先前已送交各委員，故此不再附上。

3. 請各委員批准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建議。

4. 政府首長級職位編制的最新情況如下－

	常額職位	編外職位	總數
把 2019 年 2 月 1 日委員批准的職位計算在內的情況	1 650	69	1 719 (註)
文件編號 EC(2018-19)21	3	-	3
總數	1 653	69	1 722

註－不包括廉政公署 17 個常額職位。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2019 年 2 月

2019 年 1 月 23 日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的建議摘要

EC **文件編號**	**開支總目**	**建議**
EC(2018-19)21	總目 96－ 政府總部： 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總目 152－ 政府總部：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工商及旅遊科)	向財務委員會就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和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提出下列建議－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a) 在新的香港駐曼谷經濟貿易辦事處(下稱「經貿辦」)開設下述常額職位，由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批准當日起生效，以掌管新設的駐曼谷經貿辦－ 1 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 (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171,200 元至 187,150 元) (b) 在新的香港駐杜拜經貿辦開設下述常額職位，由 2019 年 4 月 1 日或財委會批准當日起生效(以較後的日期為準)，以掌管新設的駐杜拜經貿辦－ 1 個首長級乙級政務官職位 (首長級薪級第 3 點) (199,050 元至 217,300 元)

EC 文件編號	開支總目	建議
EC(2018-19)21 (續)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工商及旅遊科)***
		(c) 開設下述常額職位，由財委會批准當日起生效，以掌管新設的經貿辦政策部－ 1 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 (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171,200 元至 187,150 元)